

湘潭譚氏總譜序

(原文)

吾族自彥明祖由江右迁居茶陵传派三而开三进十八宏厥后分支遍大湖南北百余郡县予姓之繁衍星羅綦布几不可以数计夫此不可数计之衆非他固皆吾一本之亲非吾伯叔即吾昆若弟子若姪也今且涂相遭而谁何矣以一本之亲而至于涂人而谁何是岂其天性之薄哉盖其势则然而敬宗收族之道未明也然则通谱之修顾可以已乎虽然通谱难矣无论筑室道谋三年不成即协力一心而欲合百余郡县不可数计之衆概为收録亦渺无津涘而功非可以歲月晷以故吾族之士常竭究殫精而终有志焉而未逮夫欲合百余郡县之族必先合一郡一邑之族欲通百余郡县之谱必先通一郡一邑之谱一邑一郡之族合则百余郡县之族无不可合矣一邑一郡之谱通则百余郡县之谱无不可通矣同治甲戌邑中各绅耆倡建宾兴堂广为劝募维特壩子塘峙夫学前湘浦戚里铺少陵锦石半林赤江湾泽生相与计曰吾族之未能合者

无其机也。宾兴之举，殆其机乎？与其各支之分捐，孰如曰：势以合族，乃偏告于各房。父老僉黻其说，欣然乐说，量力鸠资，除缴宾兴捐款之外，陆续所入，尚存赢余，遂于省垣合建试馆，规模濶大，计可居百余人，是应试之士至，即如归而吾族之势合，复建祠于县城之东南，奉房彦明祖以下五派及迁潭各宏之祖，岁时享祀，奔走庙者，非吾伯叔，即吾昆若弟子，若姪也。祭毕而燕，酺酒言欢，而吾族之情益合。向之形声隔阂者，今则雍睦一堂矣。虽然，势合者必衷诸理，情合者必程诸法。谱牒未联，则源流莫辨；昭穆不明，长幼亲疏漫无羌等，是理与法未尽合也。非理非法，何以示后爰集各房支谱，彙而总之，由何祖分派，至何祖迁潭，悉心编校。颜曰：湘潭谭氏总谱，不敢僭曰通谱也。絜领提纲，分门类叙，体例与支谱稍殊，非敢自以为是，所望后之贤肖子孙踵事增华，匡其不逮，由一邑而一郡，由一邑一郡而百余郡，县罔不同条共贯，备举无遗，则是谱之修，亦可为骐驎率涂之老马云。

光绪八年壬午夏六月三十派嗣孙澍青谨识

湘潭谭氏总谱序（译文）

我们谭族自从彦明老祖宗（可奕公）由江西迁居茶陵后，下传三代而有了三进（进峰、进鸿、进颇）十八宏（宏俭、赛、仁、福、亮、秀、智、政、韬；义、德、崇、广；肇、益、妙、伸、佐）。其后分支子孙遍布大湖南南北百余州县，子孙繁衍，星罗棋布多到几乎不可数计。这些不可数计的人，本来都是我族一脉相传的宗亲。不是我们的伯伯叔叔，就是我们的兄弟，或者是你的子弟，或者是你的姪子。现在即使在路上遇见了，却不一定知道谁是谁。这是何故呢？本是同一根脉的亲人，落到了在路上遇见了却不知对方是谁的地步，难道是我们人性冷漠无情吗？大概是因为发展的趋势就是这样的，而敬重祖宗，收拢家族的道理还不明白呀。既然这样，修纂家族通谱的事怎么可以停止呢。虽说道理是这样，可修通谱太难了。且不要说建个房子想来想去三年都不一定成功，何况想要聚合百多州县数不清的人众，釜清收录，即使是同心协力也太难办好啊。这么多的人众居住分散，哪里是一年半载可以办成的事。因为这个缘故我族中的有识之士常常想尽办法却最终空怀壮志而不能达到目的。如

果想要聚合百余州县的人，必须先聚合一县一州的人；想要通修百余州县的总谱，必须先修一县一州的族谱。如果每一州每一县的人聚合起来了，那百余州县的人也就聚合起来了。同治甲戌（公元一八七四年）年县里一些有德行声望的老先生倡议兴建宾兴堂，四处劝募。尤其是涧子塘的峙夫、学前的湘甫、戚里铺的少陵、锦石的半林、赤江湾的泽生等人互相计议说：我们大族过去没有聚合，是因为没有机会。这次修建宾兴堂，应该是个好机缘。与其各位分捐，哪比得上看准机会聚合整个大族来干呢。我们应该就势普遍告诉各房父老。大家都赞同这个意见，非常高兴乐意照办。也都量力而行募集资金。除去缴纳宾兴堂的捐款之外，陆陆续续，收入的资金尚有盈余，于是用这些余款在省城合建一个会馆，规模阔大，可以住百多个人。凡来省城应试的士子住到会馆就象回到家里一样舒服。我们族上也就势在县城的东南建立一个祠堂，敬奉彦明老祖宗之下五派及迁湘潭各宏的先祖，按时祭享。奔走在祖庙的人不是我们的伯叔，就是我们的兄弟，或是你们的子弟，或是你们的姪儿。祭祀完毕大摆宴席把酒言欢，族人的亲情会更加外达于形声之中。过去稍有隔阂的人现在都和谐亲近在一起了。虽然这样很好，而外表亲合的一定要内心道循义理，感情亲合的，行为一定要符合法理中的次序，是长是幼，是亲是疏完全一塌糊涂，这就不合乎义理宗法。不合乎义理宗法，

又怎么能昭示后人。于是搜集各房支谱汇总而成，搞清楚哪个先祖哪个派序到哪个先祖迁徙来到湘潭的，尽心编辑校对，定名为湘潭谭氏总谱，但总谱不能替代通谱，总谱只是提纲挈领，分门别类，体例与支谱稍有不同。并不是自以为是，而是期望后来的贤肖子孙能紧跟其后，增添华彩，并匡正不到之处。由一县一州而百余州县都按相同的办法贯串起来，做到完全列举而无遗漏。如此这个总谱的纂修，族内许多贤才俊杰我只是起个带路的作用而已。

光绪八年（公元一八八二年）壬午夏六月

三十派嗣孙澍清谨记

三十四派嗣孙世元译文